

書面質詢

馬耀鋒議員

關注本澳跌窗事故頻發的跟進工作

日前氹仔中央公園附近再有樓宇發生跌窗事件，窗戶跌落到行人天橋上落位附近，相關地點屬居民及旅客來往頻繁之地，慶幸事件未導致不幸事故，惟只要跌窗問題一再發生，出現意外只是機率問題，實在令社會感到擔憂。跌窗事件在本澳一直時有發生，以氹仔區為例，區內累計個案超過200宗，問題已從樓宇維修保養上升至難以忽視的公共安全問題。雖然，現時如因為事件而造成人命傷亡，可追究民事或刑事責任，但若任由悲劇的發生，難以體現政府的擔當。

事實上，針對樓宇跌窗事件頻發的問題，離島區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曾成立「關注跌窗專題小組」，開展深入調研，並於2020年提出工作研究報告書，當中提出多項短、中、長期的可行性建議，以冀避免事故的重覆發生，保障居民及旅客的生命安全。過去亦曾有議員就相關建議的實施提出質詢，當局在回覆時指持開放態度，但至今未見提出實質的針對性措施；因應本澳30年以上樓宇不斷增加，當局如何推進居民進行驗窗工作，值得當局深思。

同時，當局亦指現時主要透過《都市建築法律制度》對樓宇維修方面的要求，跟進相關事宜。根據相關法律制度，當局可因應樓宇失修情況，要求業權人提交「樓宇狀況報告」；但參考土地工務局的「通知跟進樓宇失修告示」數據，針對過去氹仔曾多次發生跌窗問題，2017年至今只發出1則告示，跟進工作明顯未能跟上現況，相關部門現時如何透過《都市建築法律制度》以跟進跌窗事宜，期望當局說明。

另一方面，鄰近地區香港早在多年前已實施「強制驗窗計劃」，個案數量得到明顯改善。當局曾表示因人手問題無法處理全澳驗窗工作，但若只透過宣傳教育，相信成效亦不明顯。因此，在當局無條件開展驗窗計劃之前，有必要考慮透過設置資助計劃，如參考外地針對長者群體

提供包括驗窗在內的「長者維修自住物業津貼計劃」，從降低驗窗產生的經濟成本，以鼓勵更多居民養成定期驗窗的習慣。

為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1. 當局曾表示將透過《都市建築法律制度》跟進跌窗事宜，惟本澳跌窗事件與當局跟進個案存在落差，請問當局針對本澳跌窗樓宇有何跟進工作？另外，當局又如何評估本澳各區的窗戶結構安全？

2. 對於2020年有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針對跌窗事件提出多項針對性建議，當局表示持開放態度。對此，請問當局對相關建議的研究結果為何？因應跌窗已造成公共安全的嚴重風險，當局又計劃推出哪些實際措施，以推動居民進行驗窗工作？

3. 就社會一直提議當局就驗窗設置補貼計劃，以更大力度推動居民開展驗窗工作，請問當局會否考慮參考外地的「長者維修自住物業津貼計劃」，面向特定人群，或一定樓齡的樓宇設置驗窗的補貼措施，對合資格申請者提供一定比例的經濟補貼？